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7年第三季度)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2015)第39号《关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乌海银行(以下简称“我行”)发行了绿色金融债券，用于支持绿色产业发展。现将我行2017年第三季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我行相继获得内蒙古银监局和中国人民银行同意，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

2017年2月17日，我行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绿色金融债券，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5亿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2月21日到账。

(二)本季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自绿色金融债券发行之日起，截至2017年9月30日，我行以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支持绿色信贷项目共5个，金额合计3.33亿元，其中本季度使用金额0.3亿元，尚未投放的闲置资金余额1.67亿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我行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我行制定了《乌海银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绿色金融债券的管理，确保绿色金



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在此制度框架下，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2015) 第39号公告的相关要求开展。

三、本季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绿色信贷投放情况

我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2017年三季度共使用0.3亿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我行以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支持绿色信贷项目金额合计3.33亿元，投向节能、污染防治、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绿色产业项目。经我行对已投向绿色产业项目类别重新核定，我行将2017年第二季度“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类别项下0.74亿元调整到“污染防治”类别项下。

表：绿色产业项目投放表

绿色产业项目类别	金额（亿元）
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	2.24
节能	0.05
污染防治	1.04
总计	3.33

(二)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我行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余额1.67亿元，募集资金闲置期间，主要投资于买入返售证券资产等高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我行将继续加大对绿色产业项目的信贷投放，确保发行起息日起一年以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项目，为区域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做出积极贡献。

